

## 中北大学能源动力工程学院

#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

## 硕士研究生实施办法（试行）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我校从 2007 年起具备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的资格，结合《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教学〔2006〕14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教学厅〔2014〕5 号）以及《中北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实施办法》（校发〔2017〕1）号的原则和规定，为推进该项工作，我院特制定本实施办法。

### 一、基本原则

推免生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直接关系到学生利益，要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 二、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机构

工作组

组 长：李运芝 刘汉涛

副组长：教学院长

成 员：张 翼 赵永娟 杨世文 吕彩琴 尉庆国  
续彦芳 马富康 赵朝晖 李晓彧 李清岩

办公室：学院教学科

### 三、遴选推免生范围及条件

#### （一）择优遴选范围

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我院应届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

#### （二）基本条件

##### 1. 思想政治要求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品行优良，在校期间无任何违纪处分记录。

##### 2. 体质健康要求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的前三年成绩平均达到50分及以上（因残疾或重大疾病确实丧失运动能力的学生除外）。

##### 3. 学业成绩要求

（1）基础知识扎实，成绩优良，所修全部课程无不及格记录。

（2）学业成绩评价以综合评分的方式进行，推免学生的综合评分排名在本专业前20%（含20%）。

（3）综合评分由“学习成绩分”、“创新能力分”、“实践能力分”三个部分加总获得。

“学习成绩分”以前三学年的平均学分绩点计算。

“创新能力分”以发表论文、申请专利、申报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参加各类学科竞赛及成果为主要考核内容，计分方法详见附件 1。每个学生的创新能力分最大值不超过 0.8。

“实践能力分”以承担志愿服务等公益性社会工作、各类社会实践等方面的工作并有较大影响为主要考核内容，加分条件详见附件 2。每个学生的实践能力分最大值不超过 0.1。

#### 4. 英语水平要求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不低于 450 分或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不低于 425 分。

### 四、名额分配

按照教育部推免工作的文件精神 and 下达给我校推免生总名额，以学院应届毕业生人数为基本依据，依照以下原则分配名额。

1. 卓越工程师计划班按照班级人数的 15%分配，名额单列。其余未占用 15%名额的学生再纳入本专业进行排名选拔。

2. 入选国家队并代表国家参加奥运会、亚运会等重大国际、赛事，或代表学校在全运会等重大国内赛事中取得优异成绩，能够提升学校知名度的名额单列（具体操作细则由体育学院制定并报送校推免生推荐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备案）。

3. 在部队荣立二等功及以上的参军入伍退役学生，符合推免生选拔的基本条件的名额单列。

4. 各专业的推免生人数，根据学校分配的推免生名额，按相应的比例分配到各专业。各专业推免生人数按比例计算，推免生名额不足一人的，按一人计算。推免生人数计算过程中取整数计算。各专业内则按综合评分排名确定最终候选人资格。

## **五、有关工作及申请程序**

（一）9月上旬，学院向学生公布本实施办法。

（二）9月中旬，推荐工作小组要组织专家对毕业生提供的论文、专利、成果、社会实践等进行审核认定并进行现场答辩，对各类学科竞赛进行审核认定，相关证明材料需要原件及复印件，专家组成员不少于5人，审定毕业生的“创新能力分”、“实践能力分”。学院统计毕业生的综合评分及排名情况，并将排名情况向全体学生公布。

（三）学院推荐工作小组根据选拔的基本条件（思想政治要求、体质健康要求、学业成绩要求、英语水平要求）初步审定推荐生名单并在学院内公示，根据公示期间师生反馈的意见，确定本单位推荐学生名单并报送教务处。

## **六、其它事项**

（一）取得推免资格的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如未被录取接收，将取消该生推免资格。

(二) 杜绝各种不正之风，对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取消推免生录取资格，并视情节轻重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1. 经核实在推免及接收过程中弄虚作假者；
2. 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者；
3. 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统一入学考试者；
4. 受过学校各类处分者。

(三) 学生如对推免工作任何环节存在异议的，应根据具体事宜，形成书面材料交到学院推免办公室，向学院推免工作小组提出申诉，学院将依据事实及时回应和处理。如学生继续持有异议，可向学校推免生推荐工作领导小组提出书面申诉，由校推免生推荐工作领导小组依据事实给予及时回应和处理。

**七、本办法解释权在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组。**

附件 1

## 推免生创新能力附加分表

获奖级别或其它	分值 / 次
1. 五大赛中获国家级一等奖或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MCM/ICM) 国际一等奖 (Honorable Mention) ; 2. 以第一作者发表学术论文并被 SCI 或 SSCI 收录; 3. 获省部级科技成果二等奖以上(含二等奖)(排列前三名)。	0.3
1. 五大赛中获国家级二等奖或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MCM/ICM) 国际二等奖 (Honorable Mention) ; 2. 其他赛事获国家级一等奖; 3.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结题答辩(项目负责人)。	0.25
1. 五大赛中获国家级三等奖; 2. 其他赛事获国家级二等奖; 3. 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结题答辩(项目负责人)。	0.2
1. 五大赛中获省级一等奖;	0.1

2. 以第一作者发表学术论文并被 EI 收录。	
1. 其他赛事获省级一等奖； 2. 发明专利（第一）； 3. 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0.05

注：1. 同一类获奖按最高奖项计算；

2. 五大赛及其他赛事具体项目名单附后。

### 五大赛具体名单

1. 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2. 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或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MCM/ICM）
3. 高校大学生英语演讲比赛
4. 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竞赛
5. “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竞赛

### 其他赛事名单

#### 一、教务处认定名单

1. 全国大学生机械设计创新大赛（国家级）
2.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国家级）
3. 周培源大学生力学竞赛（国家级）
4. 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国家级）

5. ACM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国家级）
6. CADC 科研类中国飞行器设计挑战赛（国家级）
7.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国家级）
8. 华北五省大学生机器人大赛（省级）
9. 华北五省大学生计算机应用大赛（省级）
10. 中国大学生方程式赛车比赛（省级）
11. “中航工业杯”国际无人飞行器创新大奖赛（省级）
12. 全国大学生过程装备实践与创新大赛（省级）
13. 中国大学生高分子材料创新创业大赛（省级）
14. “金相学会杯”高校大学生金相比赛（省级）
15. 全国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省级）
16. 全国无线电测向锦标赛（省级）
17. 全国大学生光电竞赛（省级）
18. 全国大学生“飞思卡尔”杯智能汽车竞赛（省级）
19. 中国大学生物联网创新创业大赛（省级）
20. “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省级）
21. 全国大学生 ERP 沙盘模拟对抗赛（省级）
22.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三创挑战赛（省级）
23. 国际大学生雪雕大赛（省级）
24.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省级）

## 二、能源动力工程学院认定名单

1.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国家级）



2. 世界太阳能车挑战赛（国家级）

3.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装备部“跨越险阻”地面无人系统挑战赛（省级）

## 附件 2

# 推免生实践能力加分条件

推免生实践能力以承担志愿服务等公益性社会工作、各类社会实践等方面的工作并有较大影响为主要考核内容。推免生所做公益性工作或社会实践，要求有省级及以上报纸、杂志或电视通讯报道。根据在《中北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实施办法》校发[2017]1号文件，对于学生实践能力加分的相关补充说明。

### 一、实践能力加分补充项目：

- 1、志愿活动得到共青团认证证书
- 2、优秀个人志愿者事迹或寒暑期为学校带来较大正面影响社会实践在主流媒体报道
- 3、各级志愿者服务赛事工作者证书
- 4、志愿者服务方面作出较大贡献或社会实践方面做出突出贡献

### 二、学生在校期间在参加志愿活动得到共青团认证证书加分细则：

证书级别	分值/个
共青团中央	0.05 分
共青团省委	0.04 分
共青团市委	0.03 分

校团委	0.02分
院团委	0.01分

三、学生在主流媒体经过报道的优秀个人志愿者事迹或寒暑期社会实践为学校带来较大正面影响加分细则：

报道平台	分值/个
国家级主流媒体	0.05分
省级主流媒体	0.04分
市级主流媒体	0.03分
县级主流媒体	0.02分
校级主流媒体	0.01分

\*此分不与创新能力分中相同科目叠加，相同事迹报道取最高级别媒体报道的一次分数。

四、学生参加各级赛事的志愿者服务工作者证书加分细则：

赛事级别	分值/项
国际志愿者服务	0.03分
国家级志愿者服务	0.02分
省级志愿者服务	0.01分

\*各级赛事的赛事级别由各级承办政府决定，不承认各级协会单独举办的比赛。

五、学生个人在志愿者服务方面作出较大贡献或社会实践方面做出突出贡献，为学校及学院带来广泛社会好评，扩大我院校影响力（如某生大学四年一直照顾一孤寡老人，得到社会高度赞扬）者可经由院团委审核，院党委报批后加 0.05分。